

广州医科大学文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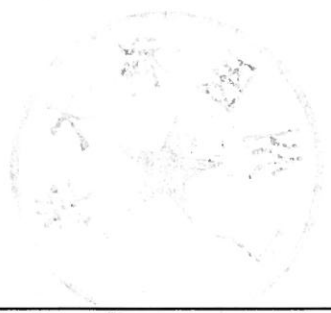
广医大发〔2015〕151号

广州医科大学关于同意学生罗瑞馨退学的决定

学校各部处，各学院：

罗瑞馨，女，学号 2013442029，我校基础学院 2013 级生物技术专业本科学生，该生提出退学申请。根据《广州医科大学普通高等教育本科学生学分制学籍管理办法》第四十八条“学生有下列情况之一者，应予退学：6. 本人申请退学者”的规定，经基础学院报送，教务处审核，学校领导办公会议研究决定，同意其退学。





广州医科大学办公室

2015年9月21日印发
